

中共中国传媒大学委员会文件

中传党组字〔2023〕103号



中共中国传媒大学委员会 关于郑月等同志职务任免的通知

纪委，各基层党组织，党委各部门，工会，团委，校属各部门、各单位：

经 2023 年 7 月 20 日学校党委常委会研究决定，任命：

郑月同志为戏剧影视学院院长（试用期一年）

刘鹏同志为播音主持艺术学院副院长（试用期一年）

付海钰同志为电视学院五级组织员

免去：

关玲同志戏剧影视学院院长职务

付海钰同志团委副书记职务

吴敏苏同志电视学院五级组织员职务

中共中国传媒大学委员会

2023 年 9 月 1 日